

# 江苏大学教务处文件

江大教〔2021〕53号

## 关于做好江苏大学 2021 届本科毕业设计 (论文) 查重检测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:

根据教育部关于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等文件精神 and 规定要求, 为加强大学生学风和学术道德建设, 杜绝本科生毕业设计(论文)过程中的抄袭和非正常引用等学术不端现象, 同时提高毕业设计质量, 学校将继续对 2021 届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进行全面查重检测,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检测范围及方法

- 1、检测范围: 2021 届全日制本科生毕业设计(论文)
- 2、检测方法:

学生在毕业设计(论文)管理系统中提交论文, 上传完毕后, 点击“提交论文查重”, 指导教师进行审核, 审核

通过进入下一流程，审核不通过，退回学生修改。系统嵌入了2次免费检测机会（对接维普论文检测），查重次数有限，请谨慎进行提交。

学校同时采购了“中国知网”大学生论文管理（检测）系统，继续为学生提供2次免费查重的机会，若使用知网报告作为参考依据，需将检测报告简洁版手动上传到毕设系统中。

相关使用指南和用户手册见附件1、2。

## **二、检测流程与时间安排**

1、各学院需依据各专业特点，确定本学院检测工作的具体方案，包括检测时间、检测标准、检测结果的评价及采取的对应措施、论文重复比结果要求的合理性说明等，并向学院师生公布。

2、答辩前二周，各学院应组织学生上传论文进行首次检测，以便指导教师有足够时间查看检测结果并通知学生修改。对于首次检测未过或者修改后需要重检的学生，原则上不得晚于答辩前三天进行第二次检测，具体时间由各学院自行设定，检测通过后方可获得答辩资格。知网和维普出具的检测报告均可作为获取答辩资格的依据。

3、检测通过后，学生需将查重报告与论文定稿一起上传毕业设计管理系统，并由指导教师审核。

4、检测工作结束之后，各学院需做好数据分析统计工作，并将结果纳入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总结中提交教务处。

### 三、其他事项

1、学生上传到检测系统进行检测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必须与本人实际作品一致，否则取消答辩资格，指导教师对其学生提交检测的论文负有审核把关责任。检测结果作为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水平评价的参考依据之一，并作为申报校优和省优的必备条件。

2、学校采购的检测系统只能用于各学院的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检测工作，所有使用人员在系统使用过程中，须对用户信息、检测内容、检测结果等严格保密，严禁使用系统进行收费检测或对其他论文进行检测。

未尽事宜可致电教务处实践教学科咨询，联系电话：  
88780047。

- 附件：1. 《维普论文检测操作手册》  
2. 《“中国知网”大学生论文管理系统使用手册》

教 务 处

2021年5月6日